
湖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半年度报告
(2021 年)

二〇二一年八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半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半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半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投资本公司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本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各项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存续期披露的定期报告中“重大风险提示”内容。

截至本半年度报告出具之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上一年度报告或者募集说明书中所提示的风险因素没有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经营和业务情况.....	7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0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2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2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15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16
四、 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
五、 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3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3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3
一、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3
二、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5
三、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5
四、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5
五、 资产受限情况.....	25
六、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26
七、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	26
八、 负债情况.....	27
九、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7
十、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资产百分之十.....	27
十一、 对外担保情况.....	27
十二、 关于重大未决诉讼情况.....	27
十三、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8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8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28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8
三、 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28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28
五、 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28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8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29
财务报表.....	31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1

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湖州交投	指	湖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市政府	指	湖州市人民政府
湖州市国资委	指	湖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董事会	指	湖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湖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债券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公司章程》	指	《湖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登记结算机构、债券登记机构、证券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中金公司	指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长江证券	指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华林证券	指	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东方投行	指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兴业银行	指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半年度报告	指	湖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07 湖交投债	指	2007 年湖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19 湖交投 MTN001	指	湖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9 湖交 01	指	湖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 湖交投 MTN001	指	湖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 湖交 01	指	湖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 湖交投 MTN002	指	湖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0 湖交 02	指	湖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1 湖交投债、21 湖交投报告期	指	2021 年湖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为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中文名称	湖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湖州交投
外文名称（如有）	Huzhou Communications Investment Group Co., Ltd.
外文缩写（如有）	Huzhou Communications Investment
法定代表人	楼秋红
注册资本	50
实缴资本	50
注册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 二环西路 2008 号
办公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 二环西路 2008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3000
公司网址（如有）	www.hzjt.com
电子信箱	hjttrb@163.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王岑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具体职务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联系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二环西路 2008 号
电话	0572-2283355
传真	0572-2283338
电子信箱	hjttrb@163.com

三、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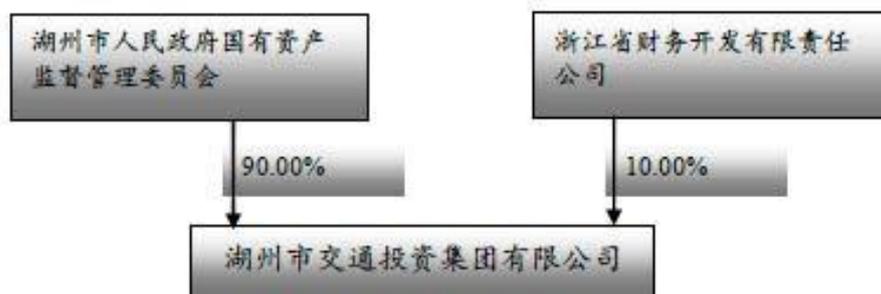
（三）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湖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股权（股份）质押占其持股的百分比（%）：0.00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湖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具体情况：

原副总经理金宁离任；黄卫军、程习文新增为公司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最近一年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3人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名单如下：

发行人董事长：楼秋红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杨倬、朱建富、罗杰、屠卫忠

发行人的监事：钱玉胜、王煜、单卫军

发行人的总经理：杨倬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黄卫军、马建华、王岑、程习文

五、公司经营和业务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公司当前主营业务为高速公路投资运营、交通工程建筑材料贸易及加油站运营、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根据中国证监会2012年10月26日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发行人主营业务所属行业为“G54 道路运输业”。

（1）高速公路业务

公司为湖州市主要的交通产业投资建设运营主体，是湖州市高速公路、高速铁路投资建设及运营主体。公司控股已通车高速公路包括杭长高速公路（包含杭长公路一期、杭长公路二期、吉鸿路）及申嘉湖高速公路鹿山至孝源段，参股已通车高速公路包括杭宁高速公路、杭州绕城西复线高速公路。公司控股在建高速公路为申嘉湖高速公路安吉孝源至唐舍段、湖杭高速公路（持股比例为 100%）。

公司同时也是湖州市区域内高速铁路、城际铁路及市域轨道交投融资的重要主体。参股已通车高速铁路为宁杭高铁湖州段、商合杭高速铁路湖州段，参股在建高速铁路包括湖州至杭州西至杭黄铁路连线工程湖州段和沪苏湖铁路湖州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旗下控股已通车高速公路包括杭长高速公路（包含杭长公路一期、杭长公路二期、吉鸿路）及申嘉湖高速公路鹿山至孝源段，运营里程达 138.067 公里。

（2）商业产品销售业务

公司的商品销售板块主要由大宗商品贸易业务以及加油站运营业务两大板块构成。

大宗商品贸易业务由下属子公司湖州市交通投资集团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及湖州市交通投资集团贸易发展有限公司作为大宗商品贸易业务运营主体，积极参与湖州市开发区铁公水综合物流园的开发建设。公司以集团工程项目物资供应为切入点，开展工程贸易业务，加速建立战略联盟，致力于打造浙北地区大宗物资集散中心和铁路集装箱中转枢纽。公司上游客户均为各地知名大型建材厂商或知名建材销售公司，主要采用银行承兑汇票等结算方式，当月结算。下游客户以建筑公司等建设单位为主，公司采用的结算方式为先预收部分销售款后发货的方式，基本以现金交易为主，货款结算周期一般按月结算。

加油站运营主要来自子公司交投石化及交投石油的汽油销售。交投石化由能源公司与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浙江石油分公司分别出资 50%于 2015 年设立，交投石油由能源公司与浙江中石油销售有限公司分别出资 50%于 2016 年设立。交投石化及交投石油各拥有两个加油站，均位于杭长高速公路上。四个加油站的油品销售主要采取向中石化、中石油批量购买，现货零售、现金结算的运营模式。交投石化名下加油站的油品主要由中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浙江湖州石油分公司供应，交投石油名下加油站的油品主要由舟山中石油销售有限公司供应，以现金方式为主进行结算。

（3）工程建设业务

公司的工程建设板块业务主要由湖州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负责运营，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拥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是湖州市第一家且是唯一一家拥有公路工程承包一级资质的单位。

2016 年，发行人在并入交通口企业的基础上，组建了湖州市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拥有了施工、监理、检测、养护、工程贸易等方面的资质，重点打造交通工程服务全产业链，以施工及养护、监理、检测为重点发展业务。公司均通过招投标形式参与湖州及浙江省内其他地区的交通工程项目建设，按照市场化报价，公平竞争方式，实现市场化运作。项目委托人主要为湖州地方政府部门及当地负责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国有企业，项目经营模式为总承包模式，项目委托人按照项目实施进度进行工程款结算，公司并未因开展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垫付大量建设资金。

（4）金融资产处置

公司金融资产处置业务主要为不良资产处置，由公司下属二级子公司浙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该公司由子公司与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金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公司拥有该公司控制权。浙北资管使用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业务从事许可资格进行经营活动，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8 月，是由浙江省政府批

准设立、银监会核准公布的国内首批五家专业处置和经营不良资产的地方资产管理公司之一。浙北资管通过对不良资产包进行尽职调查，分析处置难度、盈利空间等要素，经公司投资决策会表决通过后，参与不良资产包竞价，与不良资产包发包人进行交易。

目前公司购买的不良资产包的标的资产以债权为主，包括以抵押物做抵押和以第三人做担保的债权，其中抵押物主要为工业厂房、住宅房屋、商业房屋、工业用地、住宅用地和在建工程等。公司在确认该板块营业收入时，按照不良资产包买入价与卖出价的差额计入营业收入，故金融资产处置板块无营业成本。

（二）公司经营情况

1. 各业务板块收入成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通行费收入	4.99	2.40	51.81	12.60	1.82	1.68	7.69	7.22
产品销售	29.50	29.24	0.88	74.48	18.18	17.89	1.60	72.09
工程建设板块	2.36	1.94	17.75	5.96	3.19	2.88	9.72	12.65
金融资产处置收入	0.95	0.00	100.00	2.40	1.01	0	100.00	4.00
服务板块	0.76	0.21	72.35	1.92	0.39	0.26	33.33	1.55
其他	1.05	2.52	-140.54	2.64	0.63	1.58	-150.79	2.50
合计	39.61	36.31	8.32	100.00	25.22	24.28	3.73	100.00

2. 本期经营情况分析

业务板块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同比 (%)	营业成本同比 (%)	毛利率同比 (%)
通行费收入	4.99	2.40	51.81	63.53	30.14	85.15
产品销售	29.50	29.24	0.88	38.37	38.82	-81.62
工程建设板块	2.36	1.94	17.75	-35.05	-48.24	45.25
金融资产处置收入	0.95	0.00	100.00	-6.12	-	0.00
服务板块	0.76	0.21	72.35	48.62	-23.86	53.93
其他	1.05	2.52	-140.54	39.75	37.18	-7.30
合计	39.61	36.31	8.32	36.32	33.14	55.20

报告期内，公司通行费板块收入、成本和毛利率同比大幅增长，主要系2020年上半年受疫情出行限制及通行费减免影响，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和成本下降，今年上半年通行恢复正常，通行费收入、成本同比有较大幅度增长；毛利率方面，主营业务成本组成中有根据车流量进行的固定资产折旧，去年通行费减免，但根据车流量进行的折旧依旧，故毛利率较低，今年上半年恢复正常，因此毛利率同比大幅提高，也恢复至正常水平。

报告期内，产品销售收入、成本和毛利率同比变化较大，主要系能源公司、贸易公司根据集团增长需求不断开拓市场，同时宏观经济表现相比去年同期大幅提升，刺激合作单位业务表现提升，故产品销售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均大幅提升，但同时今年上半年国家对于实体经济支持力度强化，合作伙伴现金流压力下降，业务洽谈中的议价能力相对下降，毛利下滑。

报告期内，工程建设板块业务的收入、成本和毛利率出现较大变化，主要系公司过去承接的大部分工程施工项目在去年基本完工，而新承接的项目在今年上半年还没铺开，导致收入和成本出现较大下降；毛利率方面，去年公司的 EPC 项目垫资较多拉低毛利，而今年新承接的部分桥梁类项目毛利较高，导致毛利率同比有较大幅度的提升。

报告期内，服务板块收入和毛利率同比有较大增长，主要系服务板块中今年上半年除原有的监理公司业务增加外，新增广告业务、交通科技业务，营业收入有大幅增长，同时新增业务毛利较高，故毛利大幅提升。

其他板块主要包括公共交通业务、物流配送业务，去年上半年受疫情影响，公交收入收到较大影响，今年以来公共交通恢复正常，故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同步有较大增长。

（三）公司未来展望

“十四五”期间湖州交通集团将全面贯彻落实长三角一体化发展、交通强省建设、国企改革等重大战略，根据市委市政府打造“重要窗口”示范样本定位和建设“枢纽门户城市”要求，围绕“1369”目标体系，推动“五链融合”，打造“五力交投”，积极发挥交通建设主力军和主平台作用，积极承担高速铁路项目建设任务，全力推进“轨道上的湖州”项目建设。建设百亿级产业平台，做强九大经营板块，打造项目投融资平台商、综合交通运营商、物流贸易供应商、轨交综合体开发商、智慧出行服务商五大品牌。努力成为千亿级资产规模的新基建国企，迈入浙江省地市交投第一梯队，树立长三角综合交通企业标杆。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关联方之间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性的机制安排说明

1、业务独立

发行人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持有从事经核准登记的经营范围内业务所必需的相关资质和许可，并拥有足够的资金、设备及员工，不依赖于控股股东。

2、资产独立

发行人是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具备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及相关资产，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

3、人员独立

发行人在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等方面具有独立性。发行人具有独立的人员聘用及薪酬管理制度，公司人员完全由发行人独立管理。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及财务负责人均按照公司相关规定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违反《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

4、财务独立

发行人实行独立核算，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发行人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履行公司自有资金管理、资金筹集、会计核算、会计监

督及财务管理职能，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财务管理的情况。

5、机构独立

发行人法人治理结构完善，董事会和监事会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各机构均依法独立行使各自职权。公司根据经营需要设置了相对完善的组织架构，制定了一系列规章制度，对各部门进行明确分工，各部门依照规章制度和部门职责行使各自职能，不存在控股股东直接干预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情况。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发行人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定价机制、决策机构和决策程序作出了具体规定和安排，主要包括：

1、定价机制

公司关联交易定价应当公允，参照下列原则执行：

- （1）交易事项实行政府定价的，可以直接适用该价格；
- （2）交易事项实行政府指导价的，可以在政府指导价的范围内合理确定交易价格；
- （3）除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外，交易事项有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的，可以优先参考该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
- （4）关联事项无可比的独立第三方市场价格的，交易定价可以参考关联人与独立于关联人的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价格确定；
- （5）既无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也无独立的非关联交易价格可供参考的，可以合理的构成价格作为定价的依据，构成价格为合理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

关联交易双方根据交易事项的具体情况确定定价方法，并在相关的关联交易协议中予以明确。

2、关联交易的决策机构及决策程序

公司与关联人拟发生的关联交易达到以下标准的，由董事会审批：

- （1）公司与关联人达成的日常关联交易所涉及的总交易金额、偶发性关联交易（提供担保等关联交易除外）的单次交易金额在 80,000 万元（包含 80,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包含 5%）以上的重大关联交易。
- （2）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

除上述交易以外的关联交易由公司经营管理层会议审批。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规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一） 结构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有息负债余额 273.78 亿元，其中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 95.00 亿元，占有息负债余额的 34.70%。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40.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25.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30.00 亿元，且共有 0.0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未来一年内面临偿付。

（二） 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到期及回售的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2007年湖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07湖交投债
3、债券代码	078033.IB
4、发行日	2007年7月17日
5、起息日	2007年7月17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7、到期日	2022年7月17日
8、债券余额	1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48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债券市场
12、主承销商	华林证券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无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合格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交易、请求报价和点击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湖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19湖交01
3、债券代码	162607.SH
4、发行日	2019年11月26日
5、起息日	2019年11月28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2022年11月28日
7、到期日	2024年11月28日
8、债券余额	2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04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主承销商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合格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湖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0 湖交投 MTN001
3、债券代码	102000842. IB
4、发行日	2020 年 4 月 23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4 月 24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2023 年 4 月 24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4 月 24 日
8、债券余额	3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8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债券市场
12、主承销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无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通过银行间市场外汇交易中心本币交易系统，以询价方式与交易对手逐笔达成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湖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0 湖交 01
3、债券代码	167486. SH
4、发行日	2020 年 8 月 18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8 月 20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2023 年 8 月 20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8 月 20 日
8、债券余额	1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85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主承销商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合格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	-----

1、债券名称	湖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0 湖交投 MTN002
3、债券代码	102002097. IB
4、发行日	2020 年 11 月 3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11 月 5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2023 年 11 月 5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11 月 5 日
8、债券余额	7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8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债券市场
12、主承销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无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通过银行间市场外汇交易中心本币交易系统，以询价方式与交易对手逐笔达成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湖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0 湖交 02
3、债券代码	175558. SH
4、发行日	2020 年 12 月 18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12 月 22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2023 年 12 月 22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12 月 22 日
8、债券余额	1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05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合格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湖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19 湖交投 MTN001
3、债券代码	101900396. IB
4、发行日	2019 年 3 月 21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3 月 25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7、到期日	2024 年 3 月 25 日
8、债券余额	2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7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债券市场
12、主承销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无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通过银行间市场外汇交易中心本币交易系统，以询价方式与交易对手逐笔达成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21 年湖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1 湖交投债、21 湖交投
3、债券代码	152821. SH, 2180120. IB
4、发行日	2021 年 4 月 15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4 月 19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2026 年 4 月 19 日
7、到期日	2036 年 4 月 19 日
8、债券余额	1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19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银行间债券市场
12、主承销商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债权代理人为“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在中央国债登记公司开户的中国境内合格机构投资者、持有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基金证券账户或 A 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采取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债券名称：湖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19 湖交 01

债券包括的条款条款类型：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执行情况：

相关条款在报告期内未触发及执行

债券名称：湖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债券简称：20 湖交投 MTN001

债券包括的条款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执行情况：

相关条款在报告期内未触发及执行

债券名称：湖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20 湖交 01

债券包括的条款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执行情况：

相关条款在报告期内未触发及执行

债券名称：湖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债券简称：20 湖交投 MTN002

债券包括的条款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执行情况：

相关条款在报告期内未触发及执行

债券名称：湖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20 湖交 02

债券包括的条款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执行情况：

相关条款在报告期内未触发及执行

债券名称：2021 年湖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债券简称：21 湖交投债、21 湖交投

债券包括的条款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执行情况：

相关条款在报告期内未触发及执行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债券名称：2007 年湖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债券简称：07 湖交投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无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执行情况：
无

债券名称：湖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19 湖交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为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利益，根据发行人通过的关于本次债券发行的有关决议，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发行人承诺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

- ① 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 ② 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 ③ 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 ④ 追加偿债担保措施、担保金额或投保商业保险；
- ⑤ 采取其他限制股息分配措施；
- ⑥ 本期公司债券本息应在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次日立即到期支付，履行还本付息责任；
- ⑦ 本期公司债券持有人可在持有人会议召开日的次日提起诉讼或仲裁；
- ⑧ 提前赎回；
- ⑨ 投资者选择性提前回售；
- ⑩ 其他投资者保护措施。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执行情况：

严格执行，未出现债券违约事项

债券名称：湖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债券简称：20 湖交投 MTN0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无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执行情况：

无

债券名称：湖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20 湖交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为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利益，根据发行人通过的关于本次债券发行的有关决议，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发行人承诺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

- ① 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 ② 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 ③ 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 ④ 追加偿债担保措施、担保金额或投保商业保险；
- ⑤ 采取其他限制股息分配措施；
- ⑥ 本期公司债券本息应在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次日立即到期支付，履行还本付息责任；
- ⑦ 本期公司债券持有人可在持有人会议召开日的次日提起诉讼或仲裁；
- ⑧ 提前赎回；
- ⑨ 投资者选择性提前回售；
- ⑩ 其他投资者保护措施。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执行情况：

严格执行，未出现债券违约事项

债券名称：湖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债券简称：20 湖交投 MTN0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无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执行情况：

无

债券名称：湖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20 湖交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预计不能偿还债务本息或偿还债务本息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以下简称“预计违约”）时，发行人应当按照受托管理人要求追加担保，并履行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并配合受托管理人办理其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的财产保全措施。

追加担保的具体方式包括新担保人提供保证担保和/或用财产提供抵押和/或质押担保，或者，受托管理人按照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决议的授权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财产保全措施。

如采取追加担保方式的，发行人应当及时签订相关担保合同、担保函，办理担保物抵/质押登记工作，配合受托管理人对保证人和担保物状况的了解和调查，并督促、提醒担保物保管人妥善保管担保物，避免担保物价值降低、毁损或灭失。办理担保物抵/质押登记工作前，发行人和担保物提供者（如有）及相关中介机构与登记机构应进行充分沟通。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包括：（1）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2）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3）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4）追加偿债担保措施、担保金额或投保商业保险等信用增进措施；（5）采取其他限制股息分配方式。

发行人未能按时偿付本期债券本息（以下简称“实质违约”）时，应当根据受托管理人的要求尽快落实后续偿债措施，并及时通知债券持有人。后续偿债措施可以包括但不限于：

- （1）部分偿付及其安排；
- （2）全部偿付措施及其实现期限；
- （3）由增信机构或者其他机构代为偿付的安排；
- （4）重组或者破产的安排。

同时，发生实质违约情形的，发行人应当根据受托管理人的要求追加担保，或由受托管理人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财产保全措施，追加担保、采取财产保全措施的具体方式、要求及费用承担等参照受托管理协议第 3.10 条执行。

在有相关证据凭证的前提下，受托管理人预计发行人违约可能发生的，受托管理人可以行使以下职权：

- （1）要求发行人追加担保，履行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 （2）在债券持有人利益可能受到损失的紧急情形下，债券受托管理人作为利害关系人提起诉讼前财产保全，申请对发行人采取财产保全措施；
- （3）及时报告全体债券持有人；
- （4）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当地派出机构及相关交易上市场所。

发行人预计违约且发生触发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条件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约定，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并可视情况提请债券持有人会议向债券受托管理人做出以下授权：

- （1）授权债券受托管理人提起民事诉讼、仲裁、申请财产保全等；
- （2）授权债券受托管理人提请担保人代偿或处置担保物；
- （3）授权债券受托管理人参与重整或者破产清算等法律程序；
- （4）授权债券受托管理人处置违约事项所需的其他权限。

以上授权应同时包括同意由全体债券持有人共同承担债券受托管理人所有因从事授权事项而产生的法律、诉讼等费用（不包括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应由发行人承担的部分）。

发行人违约事件发生时，债券受托管理人可以行使以下职权：

- （1）在知晓该行为发生之日起五（5）个工作日内以公告方式告知全体债券持有人；

（2）在知晓发行人未履行偿还本期债券到期本息的义务时，债券受托管理人可以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与发行人谈判，促使发行人偿还本期债券本息；

（3）要求发行人追加担保，履行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4）如果债券持有人会议以决议形式同意共同承担债券受托管理人所有因

此而产生的法律、诉讼等费用（不包括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应由发行人承担的部分），债券受托管理人可以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以及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

1）提起诉前财产保全，申请对发行人采取财产保全措施；

2）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决定，对发行人提起诉讼/仲裁、处置债券担保物（如有）；

3）需要对发行人进行重整或者破产清算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授权，向人民法院提起对发行人进行重整或者破产清算的申请，并履行相关受托管理职责；如发行人进入重整、和解、重组或者破产清算的法律程序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之决议受托参与上述程序。

（4）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当地派出机构及相关交易上市场所。

加速清偿及措施

（1）如果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发行人违约事件中第（一）或第（二）项情形发生，或发行人违约事件中第（三）至第（九）项情形发生且一直持续三十（30）个连续工作日仍未得到纠正，单独和/或合计代表百分之五十（50%）以上有表决权的未偿还的本期债券张数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决议，并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宣布本期债券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应付。

（2）在宣布加速清偿后，如果发行人在不违反适用法律规定的前提下采取了以下救济措施：1）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保证金，且保证金数额足以支付以下(i)至(iv)各项金额的总和：(i)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合理赔偿、费用和开支；(ii)所有迟付的利息；(iii)所有到期应付的本金；(iv)适用法律允许范围内就延迟支付的债券本金计算的复利；或 2）相关的发行人违约事件已得到救济；或 3）债券持有人会议同意的其他措施，债券受托管理人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后可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宣布取消加速清偿的决定。

发行人保证按照本期债券发行条款约定的还本付息安排向债券持有人支付本期债券利息及兑付本期债券本金，若不能按时支付本期债券利息或本期债券到期不能兑付本金，对于延迟支付的本金或利息，发行人将根据逾期天数按逾期利率向债券持有人支付逾期利息，逾期利率为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上浮【百分之五十（50%）】。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执行情况：

严格执行，未出现债券违约事项

债券名称：湖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债券简称：19 湖交投 MTN0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无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执行情况：

无

债券名称：2021 年湖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债券简称：21 湖交投债、21 湖交投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发行人已聘请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担任本次债券的债权代理人，签署了《债权代理协议》，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切实保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执行情况：

严格执行，未出现债券违约事项

四、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078033.IB

债券简称	07 湖交投债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运作，均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使用
募集资金总额	15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0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收益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已按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及履行程序使用完毕。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15 亿元人民币，所募资金将全部用于申嘉湖高速公路湖州段工程、申嘉湖杭高速公路练市至杭州段工程、杭长高速公路泗安至安城段工程、湖嘉申线湖州段航道建设工程、长湖申线浙境段航道建设工程。上述项目均经有关部门批准，项目投资总额 102.04 亿元。
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已按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及履行程序使用完毕。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用途的改变情况	无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合规	是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62607.SH

债券简称	19 湖交 01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运作，均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使用
募集资金总额	2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0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收益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已按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及履行程序使用完毕。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本期债券拟发行规模不超过 20 亿元，拟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太平洋-湖州交投高速公路债权投资计划。
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用于偿还太平洋-湖州交投高速公路债权投资计划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用途的改变情况	无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合规	是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02000842.IB

债券简称	20 湖交投 MTN001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运作，均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使用
募集资金总额	3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35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2.55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收益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按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及履行程序使用部分。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本次发行人拟发行不超过 3 亿元的中期票据,全部用于偿还发行人及子公司的金融机构借款及相应的利息.
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全部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本息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用途的改变情况	无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合规	是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67486.SH

债券简称	20 湖交 01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运作，均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使用
募集资金总额	1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0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收益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已按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及履行程序使用完毕。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公司拟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公司债务为 10 亿元,该等资金使用计划将有利于调整并优化公司负债结构,节省财务费用.
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用于偿还公司债务为 10 亿元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用途的改变情况	无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合规	是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02002097.IB

债券简称	20 湖交投 MTN002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运作，均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使用
募集资金总额	7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7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收益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已按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及履行程序使用完毕。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本次发行人拟发行不超过7亿元的中期票据,全部用于偿还发行人及子公司的金融机构借款。
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全部用于偿还发行人及子公司的金融机构借款本息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用途的改变情况	无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合规	是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75558.SH

债券简称	20湖交02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运作,均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使用
募集资金总额	1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0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收益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已按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及履行程序使用完毕(偿还有息负债和补充流动资金)。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公司债务、补充流动资金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用途。
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全部用于偿还有息负债和补充流动资金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用途的改变情况	无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合规	是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01900396.IB

债券简称	19湖交投MTN001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运作,均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使用
募集资金总额	2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6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19.4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收益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用途进行过变更,变更后用于偿还债券和金融机构借款本息及保险债权计划,变更后仍符合法律法规及政策的要求。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发行人首期拟发行20亿元,其中10.3亿元偿还“18湖交投SCP001”和“18湖交投SCP002”两期SCP本息,9.7亿元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
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其中10.3亿元偿还“18湖交投SCP001”和“18湖交投SCP002”两期SCP本息,9.1亿元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本息及保险债券计划利息。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用途的改变情况	是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合规	是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52821.SH、2180120.IB

债券简称	21 湖交投债、21 湖交投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运作，均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使用
募集资金总额	1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7.22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2.71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收益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申嘉湖高速公路安吉孝源至唐舍段工程项目开累完成投资 56.2 亿元，占概算投资的 91.8%，计划 2021 年建成通车。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为 10 亿元人民币，其中 7 亿拟用于申嘉湖高速公路安吉孝源至唐舍段工程项目（以下简称申嘉湖二期项目）建设和 3 亿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用于申嘉湖高速公路安吉孝源至唐舍段工程项目（以下简称申嘉湖二期项目）建设和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用途的改变情况	无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合规	是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五、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止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还应当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颁布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不再执行2006年2月15日《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号）中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衔接规定，本公司选择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2021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对2021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合同变更，本公司采用简化处理方法，对所有合同根据合同变更的最终安排，识别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以及在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分摊交易价格。

合并报表科目	新准则金额	调整数
应收账款	791,098,232.07	-36,173,334.91
合同资产	36,173,334.91	36,173,334.91
预收款项	71,476,443.18	-16,326,951.00
合同负债	16,326,951.00	16,326,951.00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2018年修订）

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颁布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简称“新租赁准则”）。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衔接规定，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选择不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选择将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2021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按照以下方法计量本公司使用权资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本公司对所有租赁采用该方法。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应用上述方法的同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1)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12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2)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3)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4)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5) 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之前发生的租赁变更，不进行追溯调整，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项目	金额
----	----

使用权资产	3,323,033.97
租赁负债	3,238,559.18

●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无需对其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调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二、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单独或累计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单独或累计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单独或累计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单独或累计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占该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三、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未经审计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说明 1：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具体内容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执行。

说明 2：EBITDA=息税前利润（EBIT）+折旧费用+摊销费用

五、资产受限情况

(一)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各类受限资产账面价值总额：171.94 亿元

受限资产类别	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评估价值（如有）
货币资金	0.20	0.59	-
杭长高速公路通行费收费权（固定资产）	78.32	40.57	-
申嘉湖高速公路湖州鹿山至安吉孝源段工	67.06	34.37	-

受限资产类别	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评估价值（如有）
程项目通行费收费权（固定资产）			
申嘉湖高速公路安吉孝源段至唐舍段工程项目（在建工程）	26.36	30.22	-
合计	171.94	-	-

（二）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百分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如有）	受限原因	受限金额
杭长高速公路通行费收费权	78.32	-	银行项目贷款以收费权质押	61.34
申嘉湖高速公路湖州鹿山至安吉孝源段工程项目通行费收费权	67.06	-	银行项目贷款以收费权质押	49.58
合计	145.38	-	-	110.92

注：上表披露的受限金额以该质押物对应的银行贷款金额为限，其中（1）浙江杭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下属的杭长高速公路的通行费收费权受限，该路段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78.32 亿元，对应银行贷款金额 61.34 亿元；（2）湖州湖皖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下属的申嘉湖高速公路湖州鹿山至安吉孝源段工程项目的通行费收费权受限，该路段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67.06 亿元，对应银行贷款金额 49.58 亿元。

（三） 发行人所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子公司股权截止报告期末存在的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不适用

七、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一） 发行人经营性往来款与非经营性往来款的划分标准：

经营性往来款是指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直接或间接相关的往来款项，非经营性往来款是指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没有关联的往来款项

（二）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的发生情况，及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约定是否一致

是

（三） 报告期末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27.20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8.62%，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是 √否

（四）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八、负债情况

（一） 有息借款情况

报告期末有息借款总额 273.78 亿元，较上年末总比变动-1.46%，其中短期有息负债 18.62 亿元。

（二） 报告期末是否存在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或其他单笔债务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息借款情况类别

报告期末有息借款总额同比变动超过 30%，或报告期末存在前项逾期情况的

□适用 √不适用

九、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利润总额：1.16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06 亿元

报告期公司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适用 √不适用

十、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十一、 对外担保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0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十二、 关于重大未决诉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半年度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湖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司债券半年报盖章页)



湖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8月30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06月30日

编制单位：湖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0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83,719,831.96	6,027,946,272.02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04,411,288.1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9,489,896.00	5,500,000.00
应收账款	791,098,232.07	842,528,121.45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877,849,584.73	614,597,030.84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3,017,684,108.51	3,199,501,937.66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4,616,004.34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13,222,879,331.16	12,802,926,957.42
合同资产	36,173,334.91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1,117,079,787.98	1,704,114,248.23
流动资产合计	23,660,385,395.42	25,197,114,567.6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债权投资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1,220,212,036.18	832,284,405.05
长期股权投资	1,231,919,677.75	944,148,177.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305,872,020.51	5,480,407,020.5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1,023,482,100.00	1,023,482,100.00
固定资产	19,303,473,396.01	19,470,508,533.42
在建工程	8,723,005,189.64	7,618,414,482.8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238,575.39	1,273,153.66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3,323,033.97	-
无形资产	1,104,625,370.83	952,862,053.84
开发支出	-	-
商誉	31,935,954.65	29,235,954.65
长期待摊费用	125,629,706.85	145,386,279.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457,721.07	45,700,834.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46,083,516.44	2,187,228,516.44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966,258,299.29	38,730,931,512.20
资产总计	64,626,643,694.71	63,928,046,079.8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62,025,784.00	2,580,012,784.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186,890,000.00	184,480,000.00
应付账款	956,185,563.05	1,197,429,204.18
预收款项	71,476,443.18	59,274,662.36
合同负债	16,326,951.00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23,997,486.48	56,140,193.45
应交税费	110,172,822.97	211,765,054.56
其他应付款	1,352,126,348.59	946,214,381.22
其中：应付利息	242,293,440.22	-
应付股利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分保账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000,000.00	975,6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4,579,201,399.27	6,210,916,279.7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长期借款	15,336,082,611.28	15,045,756,054.92
应付债券	9,468,943,974.90	8,471,209,468.59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3,238,559.18	-
长期应付款	3,272,335,949.75	3,231,076,998.8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380,660,090.66	582,313,546.0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810,846.27	26,810,846.27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488,072,032.04	27,357,166,914.74
负债合计	33,067,273,431.31	33,568,083,194.5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000,000.00	5,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19,942,909,240.86	19,074,855,881.55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4,615,958.39	6,302,927.32
盈余公积	204,649,434.72	204,649,434.72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718,988,745.69	724,602,493.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871,163,379.66	25,010,410,736.93
少数股东权益	5,688,206,883.74	5,349,552,148.3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1,559,370,263.40	30,359,962,885.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4,626,643,694.71	63,928,046,079.82

公司负责人：楼秋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岑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煜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年06月30日

编制单位：湖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0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25,932,591.20	1,886,337,229.5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3,352,276.25	6,225,905.34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4,038,726.15	3,240,253.81
其他应收款	5,586,474,192.47	5,262,475,206.65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4,616,004.34	-
存货	11,400,893,017.65	11,400,893,017.65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654,567,784.02	6,026,345.73
流动资产合计	18,275,258,587.74	18,565,197,958.7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债权投资	3,843,912,020.51	3,477,412,020.51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13,490,219,054.82	12,502,010,238.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901,028,300.00	901,028,300.00
固定资产	256,634,596.75	261,743,779.83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6,019,462.45	3,657,122.27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3,881,050.08	5,421,235.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501,694,484.61	17,151,272,696.18
资产总计	36,776,953,072.35	35,716,470,654.9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00	1,2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	-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1,872,626.95	7,983,522.96
应交税费	110,489.44	1,938,396.65
其他应付款	2,027,449,523.32	1,697,017,749.42
其中：应付利息	239,131,722.22	-
应付股利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2,829,432,639.71	3,406,939,669.0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56,000,000.00	356,000,000.00
应付债券	9,468,943,974.90	8,471,209,468.59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1,710,761,800.00	1,710,761,8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180,456,255.67	360,912,511.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8,899,350.00	8,899,35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725,061,380.57	10,907,783,129.92
负债合计	14,554,494,020.28	14,314,722,798.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000,000.00	5,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16,409,887,373.81	15,633,607,373.81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202,459,450.63	202,459,450.63
未分配利润	610,112,227.63	565,681,031.5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222,459,052.07	21,401,747,855.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6,776,953,072.35	35,716,470,654.90

公司负责人：楼秋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岑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煜

合并利润表
2021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960,698,589.33	2,522,318,844.13
其中：营业收入	3,960,698,589.33	2,522,318,844.13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4,257,104,706.09	2,872,486,802.87
其中：营业成本	3,631,210,983.57	2,427,931,704.64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4,527,351.50	5,380,310.19
销售费用	22,350,965.58	18,031,650.25
管理费用	89,702,314.74	72,416,855.28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509,313,090.70	348,726,282.51

其中：利息费用	535,979,416.47	379,739,713.55
利息收入	33,025,661.03	34,869,097.81
加：其他收益	392,578,008.62	525,324,383.4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234,070.85	99,710,798.4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10,652,926.4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78,170.07	345,599.0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089,570.59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5,394,562.19	275,212,822.23
加：营业外收入	2,338,318.56	949,702.23
减：营业外支出	1,601,375.14	237,266.6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6,131,505.61	275,925,257.80
减：所得税费用	77,590,517.89	37,978,505.4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540,987.72	237,946,752.3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540,987.72	237,946,752.3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13,747.65	243,331,027.3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4,154,735.36	-5,384,275.0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9) 其他	-	-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38,540,987.72	237,946,752.31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613,747.65	243,331,027.3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4,154,735.36	-5,384,275.0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楼秋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岑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煜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2020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3,162,524.76	2,245,199.35
减：营业成本	-	766,088.73
税金及附加	7.55	358,081.38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25,974,276.36	18,348,752.62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224,922,818.75	136,430,753.85
其中：利息费用	236,030,134.42	167,469,138.82
利息收入	16,677,641.82	34,558,714.34
加：其他收益	228,459,849.49	238,550,514.4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156,513.66	-31,507,797.2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	-10,225,736.99

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50,589.13	2,120,815.9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431,196.12	55,505,055.83
加：营业外收入	-	36,470.00
减：营业外支出	-	112,971.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431,196.12	55,428,554.83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431,196.12	55,428,554.8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431,196.12	55,428,554.8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9.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44,431,196.12	55,428,554.83
七、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公司负责人：楼秋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岑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煜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54,657,265.16	2,569,449,866.7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7,134,924.42	8,756.8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3,383,732.41	839,420,059.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45,175,921.99	3,408,878,683.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26,859,033.72	2,374,743,441.5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0,121,914.33	180,878,384.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2,984,106.09	56,635,445.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6,737,691.61	1,459,258,620.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46,702,745.75	4,071,515,892.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8,473,176.24	-662,637,208.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2,270,000.00	299,23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5,096,582.15	26,733,062.6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28,691.00	413,709.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665.4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5,205,818.51	53,790,862.8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83,401,091.66	380,168,299.8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12,979,038.87	2,537,942,425.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740,891,500.00	1,733,998,068.53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700,000.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37,0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93,570,538.87	4,271,940,493.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0,169,447.21	-3,891,772,193.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97,700,000.00	103,550,2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103,550,2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70,045,223.00	3,106,739,5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706,195,059.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67,745,223.00	5,916,484,759.0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31,238,394.28	1,401,871,5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62,855,514.13	492,944,885.8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30,6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94,093,908.41	1,894,816,385.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3,651,314.59	4,021,668,373.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38,044,956.38	-532,741,029.2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04,485,667.20	4,134,300,187.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66,440,710.82	3,601,559,157.97

公司负责人：楼秋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岑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煜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4,014,171.3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9,615,543.55	476,292,509.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9,615,543.55	480,306,681.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963,119.39	9,638,305.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70,382.40	2,281,121.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0,413,717.99	994,907,950.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2,347,219.78	1,006,827,378.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731,676.23	-526,520,697.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6,222,216.72	21,389,062.6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1,078,415.3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53,671.24	298,871,801.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20,875,887.96	321,339,279.6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97,179.75	1,326,941.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15,228,816.47	1,546,794,268.5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17,8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17,525,996.22	1,665,971,210.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6,650,108.26	-1,344,631,930.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93,000,000.00	1,748,597,5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1,055,417.24	997,131,3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4,055,417.24	2,745,728,8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00,000,000.00	3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2,618,842.69	126,371,046.5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59,428.40	203,0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5,078,271.09	679,421,046.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8,977,146.15	2,066,307,753.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60,404,638.34	195,155,125.5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86,337,229.54	1,702,588,522.6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5,932,591.20	1,897,743,648.17

公司负责人：楼秋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岑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煜